已审核
合同专用

河南省平原监狱2026-2027年度
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河南省平原监狱

乙方：中保亮剑（河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09月20日

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河南省平原监狱

乙方：中保亮剑（河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新乡市凤泉区

河南省平原监狱2026-2027年度保安服务项目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为甲方提供保安服务。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保安服务的相关事宜，订立本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招标活动有关的文件、附件、技术资料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招标文件

2.投标文件

3.中标通知书

4.现场磋商书面资料

第二条 项目基本情况

一、保安服务项目的地点：河南省平原监狱行政办公区（新乡市凤泉区团结路357号）。

二、服务的范围涵盖但不限于：监狱大门安保、行政区安保巡查、进出AB门的人员、车辆及携带的物品安检、会见亲属的资格及携带物品的安检和登记等。

第三条 服务事项

一、保安服务的内容及要求：

1.车辆及人员管理

（1）对本单位员工车辆，须将车辆及车主信息及时正确录入门禁管理系统内，并登记备份纸质信息一份。车辆进出大门由门禁系统自动识别，上、

下班高峰期间，保安现场管理车辆进出秩序，保证大门通行顺畅。

（2）对来访办理业务的临时车辆严格执行验证登记手续，经与业务受理部门或人员确认业务属实并同意受理业务后放行，出门时再次登记检查。

（3）对进入AB门的车辆严格按照监狱有关管理规定，登记车辆、人员信息，检查车辆是否携带违禁品、车辆上是否安装有摄像摄录设备等情况，及时发现并纠正违反车辆进入监狱的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

（4）对驶入停车场的车辆做好停车方位引导，按规范停车。做好车辆停放巡查，及时纠正不规范停放的车辆，杜绝乱停乱放现象。

（5）进入监狱大门实行人车分流。上、下班期间保安现场维持秩序，做好人车分流疏导，保持通道畅通。

（6）对来访办理业务的客人严格执行验证登记手续，经与业务受理部门或人员确认业务属实并同意受理业务后放行，出门时再次登记检查。

（7）对进、出监狱AB门的所有人员按照监狱有关规定搜身检查，检查随身携带的物品，及时发现违反监狱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

（8）对探视的家属做好资格审核、信息登记、物品检查等工作。

（9）办公楼一楼大厅安保夜班。

2. 设施设备管理:

（1）经培训能正确熟练操作防暴、消防、安保器材、门禁、安检等设备。

（2）认真查看监控画面，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甲方。

（3）监控设施、门禁设施、安检设施、防暴器材、消防设施等设备设施做好日常保洁、保养等工作，发现设施设备故障，及时报告甲方维修。

3. 安防巡查:

1. 制定科学的巡逻路线和时间段，认真落实巡逻制度。

2. 落实执勤巡逻制度，纠正汽车、自行车、电动车等车辆的乱停乱放现象；巡查地面消防设施、用电设施、用水设施、安防设施等运行状况，发现隐患或故障及时报告甲方；巡查区域内有无可疑人员，预防偷盗、破

坏等案件发生。

3.夜间关闭大门后，巡查行政区内有无可疑人员、异常声音、异常气味等，预防偷盗、破坏、火灾等事件，发现不安全因素或各类隐患及时报告甲方。

4.文明礼仪及卫生:

（1）对保安人员开展常态化的教育培训，保安人员上岗着保安服、保安帽，仪表端庄，礼貌用语，举止文明。女士素妆或淡妆，男士不留大鬓角、大胡子、梳小辫等。

（2）日常打扫并保持室内外地面卫生，保持工作区域内（大门里外10米）地面无积水、无纸屑、烟头、果皮、白色垃圾等；保持办公家具表面洁净，公共物品和个人用品摆放、存放规范有序；门窗、卫生间定期清洁，保持门窗透亮洁净，卫生间干净无异味。

二、制度管理:

1.建立人员日常考勤管理制度，确保人员按时到岗到位，换岗换班时做好交接班工作，填写值班记录和交接班记录。

2.严格履行岗位职责，不得脱岗、空岗、睡岗。在岗严格履行岗位职责，确保甲方行政区的正常生产、工作、生活等秩序。

3.工作期间保持精神饱满，衣帽整洁，举止文明，礼貌用语，动作规范标准。

4.科学编排人员班次，杜绝24小时连续工作。

5.保安人员应具备岗位业务技能，职业素养，经培训合格持证上岗。

6.保安人员熟悉刑事、治安案件和各类灾害事故的应急预案，正确处置遇到的突发情况。

三、人员配备

1.保安人员上岗必须着公司统一制式保安服，佩戴保安装备，胸前佩戴工作证，着装规范、仪容端庄。

2.根据岗位特性科学高效配备保安员，根据目前岗位设置拟配备保安不少于16人（包含驻场管理人员及项目经理），其中夜班岗必须为男性，且两人值守，男性总人数不少于5人。上岗人员均要求持有保安证（保安证复印件甲方留存）。

3.如遇甲方增岗或减岗情形，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增减人员。

4.人员年龄结构搭配合理，人员年龄均在50岁以下，其中搜身岗位和一道门岗位人员年龄在45岁以下，仪表端庄大方。

5.乙方调整更换人员，需提前至少3日告知甲方，并报备更换人员个人资料，乙方对新上岗人员的培训及离职人员对新上岗人员的现场交接时间不少于2日。

6.严重违反甲方厂规厂纪、严重失职失责、有过违法记录等情况的人员，乙方须及时清退并补充人员。

四、装备配置

针对该项目，为了保证服务质量乙方应配备以下装备、设备等。

1.通讯装备：无绳电话子母机、对讲机、手持式扩音器、巡更系统等。

2.防暴装备：强光手电、催泪喷剂、警棍、防暴钢叉、爆胎器等。

3.劳保：人员服装、劳保用品等。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并对服务的效果进行监督及考核，并有权随时对乙方的管理和服务提出意见、建议。

2.甲方制定相应的保安服务考核制度，考核结果与支付乙方的服务费用相结合。

3.甲方对乙方人员具有一定的临时性工作调配权和支配权，乙方人员如不配合，甲方有权纳入服务考核。

4.如发现乙方人员在岗履职履责不到位，存在严重违反规章制度、工作纪律等情形，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清退不合格人员并及时补充人员。

5. 如果乙方不能按照本合同的要求履行服务，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当月服务费用；乙方如拒绝履行合同或拒绝甲方的问题整改意见，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6. 甲方为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甲方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用水、用电、更衣场所。

（2）甲方安装配备的设施设备损坏、功能缺失等情况，由甲方负责维修完善，确保设施功能正常。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根据合同要求的服务内容和标准，与甲方协商合理高效的安排保安人员，科学分配人员岗位及工作时间。增援力量配备充足，以应对突发事件或特殊情况。

2. 如遇突发事件，乙方应立即报告并积极配合甲方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应急避险措施。

3. 乙方应定期对保安人员开展业务培训、思想教育、职业培训等。

4. 乙方应制定相应的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及项目服务方案，经甲方审核同意后监督员工落实和履行。

5. 乙方应密切配合甲方做好文明城市、文明单位、平安单位等的创建、检查、验收等工作。

6. 为高效保质完成保安服务工作，乙方应自行配备与履行保安岗位职责相关的设备、器械。

7. 接受甲方对保安服务工作的监督和指导，定期向甲方通报保安服务情况。

8. 发现本保安服务区域内的安全隐患、异常情况等应及时报告甲方。

9. 遵守甲方的保密工作制度，不得发生泄密事件。如有违反保密规定，涉事人员一律清退永不使用。

10. 完整保存保安服务期间的全部档案资料，合同终止时，向甲方完整

全面移交资料、设备、设施等。

11. 乙方派至甲方的保安人员在职期间的招聘、培训、日常管理、人员保险、人身伤亡及离职资遣等均由乙方负责处理。

12.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及劳动监察部门的联合检查，并承担因违法违规产生的全部责任。

13. 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给子公司、关联公司、其他公司。

第六条 服务费及付款

1. 本合同约定服务费为：523752.48 元/年（43646.04 元/月，实际支付费用依据甲方月考核结果而定），费用包括：员工工资（其中包含应当为员工缴纳的国家要求的社会保险）、工装费、装备工具费、加班费、管理费、公司福利、公司利润、税金等。

2. 如遇甲方安保业务发生较大变化，甲方可以要求增加或减少保安服务人员。服务费按照 2800 元/月/人调整服务费用，甲、乙双方签订补充协议。

3. 合同执行的第一个月为试用期，甲、乙双方可以就服务范围、服务标准、人员配置、管理模式等事项进行充分沟通和试运行，试用期的服务质量甲方不做考核（服务质量涉及严重违反甲方厂规厂纪、严重失职失责及涉嫌违法行为的除外）。

4. 试用期满甲方对乙方的月服务进行考核(考核内容见附件 2)，甲方根据考核结果确定当月实际支付乙方的服务费，如考核不达标，服务费扣减的幅度为 1-8%。如乙方人员在工作期间有特别突出表现（受到上级表扬、处置或避免突发事件得力、重大事件中表现突出等），甲方可以对乙方当事人单独进行奖励，奖励标准为每人 200 元人民币或者等价值物品。

5. 合同签订前 7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缴纳 10000.00 元(壹万元)履约保证金（对公转账或现金）。合同终止时，甲乙双方无任何争议，甲方全额退还乙方。

6. 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有效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特殊情况除外）将服务费转账至乙方指定账户。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即构成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按照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并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2.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服务义务，其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标准的；乙方员工违反甲方厂规厂纪的；乙方人员违法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积极整改，造成严重后果须承担经济和法律责任的，乙方应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3. 甲方有权视乙方违约情况扣除乙方应支付服务费或者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以上处罚措施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

4. 由于甲方原因，致使乙方的服务无法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标准的，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对乙方免责。

5. 因合同一方原因致使另一方遭受第三方追诉的，违约方应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6. 甲方不能按约定支付保安服务费的，从约定的支付期限届满次日起，每日按应付保安服务费的 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特殊情况除外）。

7. 乙方需在当月 15 日前足额支付员工的上个月工资，并在支付完成后 5 日内向甲方提交工资发放凭证（如保安员签字确认的凭证、银行代发流水或电子签收记录等）。乙方不能按确定日期支付员工工资的，从应支付日期次日起，每延迟一日，扣除应支付服务费的 5‰，累计拖欠超过 10 日的，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扣除应支付服务费中的 10%，并将相关情况上报当地人社局劳动监察部门。

8. 在遇到不可抗力的意外因素造成合同无法执行时，以上双方的违约行为可以免除责任。

第八条 其他

1. 合同中涉及的经济赔偿，一旦协商一致或者司法机关裁定，须于 10 个工作日内履行完毕，否则按履行金额的 5‰按日收取。

2. 合同在执行中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起诉至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裁决。诉讼过程中，乙方应继续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3. 合同服务期自 2026 年 10 月 01 日起 2027 年 09 月 30 日止。

4. 双方相互发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要求，应以书面形式发出，并发送至双方约定的地址。如果任何一方变更其地址或传真，该方需及时通知对方。

5.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持有三份，乙方持有一份。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河南省平原监狱

地址：新乡市凤泉区团结路 357 号

甲方代表（签字）：

电话：18537526302

乙方（盖章）：中保亮剑（河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东路南、魏庄西街 5 号楼 17 层 1703

乙方代表（签字）：

电话：15515514455

日期：2026 年 09 月 20 日

附件 1：拟配置保安人员明细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职业资格（退伍证、保安证、消防员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附件 2：保安公司月度服务质量综合考核表

考核单位：行保科　　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标准	分值	考核得分	备注说明
1	人员配置	1、人员足额配置、性别结构、年龄满足要求。4 分 2、人员业务技能、职业素养、品德修养等综合素质达标。4 分 3、人员经培训合格，全员持证上岗。6 分 4、现场管理人员具备相应能力，能够认真履职尽责，较好完成日常管理工作。4 分	18 分		
2	装备配置	1、根据业务需要，配置必备的安保装备。3 分 2、人员上岗穿戴公司的制式服装，规范佩戴随身装备。3 分	6 分		
	日常管理	1、建立健全各项制度、培训计划并落实、制定应急预案并及时更新。5 分 2、按时发放工资，不发生欠薪、拖薪等投诉事项。5 分 3、日常业务工作资料、台账资料完整。4 分	14 分		
3	工作纪律	1、规范员工上、下班时间，做好日常考勤、考核；3 分 2、严禁私带、私藏公共财物；3 分 3、严禁泄漏、外传甲方工作秘密；3 分 4、在岗严禁嬉闹、扎堆聊天、沉迷把玩手机或电子产品等；3 分	12 分		

4	工作质量	1、做好来访人员身份落实，外来车辆、司机信息登记管理。4分 2、认真检查进入监管区的人员、车辆携带的物品，严禁违禁品带入监管区。6分 3、按照要求审核探视家属携带的资料，做好人员身份信息登记，物品检查等工作。4分 4、科学有序疏导管理门口车辆、人员进出秩序，避免人员或车辆拥挤。3分 5、服从调配，及时完成临时性工作安排。2分	19分		
5	节能节约	1、及时发现并反馈公共设施运行异常情况；2分 2、爱护公物，维护保养公共设施、设备；2分 3、工作场所自觉落实节能减排措施，严禁浪费资源；2分	6分		
6	环境卫生	1、保安室内卫生，保持地面整洁，室内无异味，窗明几净，物品放置规范有序。3分 2、室外工作区域地面无积水、垃圾等，设备设施表面洁净。3分 3、巡查纠正车辆（汽车、自行车、电动车）乱停乱放现象；3分	9分		
7	文明礼仪	1、工作期间，文明用语，热情解答来访客人的问题。3分 2、在岗规范着装，严禁混搭，浓妆艳抹，着奇装异服等。3分	6分		
8	安全防范	1、严格落实巡逻制度，及时发现消防、安全隐患、治安案件；5分 2、严格查验出门载货车辆的出货手续，及时发现并制止偷盗、失窃案件；5分	10分		
9	合计				

备注：1、单项考核指标存在严重不达标的，可突破该单项考核分数，并进行单独处罚，但需有相关的事实文字说明。

2、考核分三档。A档：得分95分（含）以上的全额支付当月服务费；B档：得分90-94分的扣除当月服务费的1-5%；C档：得分80-89分的扣除当月服务费的6-8%。

3、考核得分连续两个月或累计三个月在80分以下的，除扣减当月相应服务费外，给予警告并限期整改、直至终止合同。

4、若员工工作期间有重大突出表现，该员工可获得相应奖励，但需有业务负责部门相关的文字说明。

附件 3：保安服务安全责任书

一、总体安全责任原则

1. 甲方承担本单位安全管理主体责任，负责建筑物、安防固定设施本体维护，对乙方安保服务开展监督、检查、考核。

2. 乙方对派驻甲方现场全体保安人员的岗位履职安全、人身作业安全、治安防范安全、消防安全、保密安全负直接全部管理责任。

3. 遵循“谁派驻、谁管理、谁负责”原则，因乙方管理制度缺失、人员违章执勤、失职渎职、违规操作装备、违反保密纪律引发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治安事件、泄密事件、火灾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赔偿责任及相应法律责任。

二、岗位执勤与人身作业安全责任

1. 乙方驻场项目经理为本项目安全管理第一责任人，全面落实本责任书各项安全管理要求，建立岗位安全管理制度、执勤风险防控措施，定期开展安全警示教育。

2. 所有派驻保安必须持证上岗，购买工伤保险及人身意外伤害商业保险。保安执勤、巡逻、处置突发事件过程中发生摔伤、冲突致伤、意外伤亡等事故，人员救治、赔偿、善后全部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涉。

3. 规范使用防暴器材、对讲机、巡更设备、安检设备，严格按照操作规程操作门禁、安检、监控等设施；严禁违规操作造成设备损坏、人员受伤；装备定期检查维护，失效、损坏装备及时更换。

4. 严禁保安人员脱岗、睡岗、空岗；夜班双人执勤制度必须落实到位；杜绝保安人员 24 小时连续在岗超负荷作业。执勤遇到暴力冲突、危险情形，优先做好自身防护，第一时间上报甲方，不得盲目硬冲处置。

5. 执勤中发现地面、墙体、管线、安防设施存在破损、松动等安全隐患，第一时间做好现场警戒，书面报告甲方，留存记录。

三、治安与出入口安检安全责任

1. 严格落实大门、AB 门、会见区域人员、车辆、物品安检、登记制度，严格排查违禁物品、摄录设备，严防违禁品流入监管相关区域；因漏检、漏登、履职缺位造成安全风险、安全事件，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 按规定开展巡逻，及时发现可疑人员、可疑物品，及时制止乱停乱放等行为；巡查发现偷盗、蓄意破坏等苗头，第一时间上报甲方，保护现场，不得擅自处置重大治安险情。

3. 熟练掌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遇到纠纷、闯岗、滋扰、群体性事件，第一时间报告甲方，服从甲方统一指挥，规范开展现场处置，不得擅自做出超出保安权限的行为。

四、消防安全责任

1. 保安执勤、巡逻过程中同步开展防火巡查，重点检查消防通道是否畅通、消防器材是否完好，发现堵塞消防通道、违规用火用电、火情隐患，立即上报甲方。

2. 全体保安人员必须经过消防培训，掌握灭火器、消防栓基础使用方法；发现初起火灾，在保证自身安全前提下配合初期处置，第一时间向甲方报警报告。

3. 保安执勤区域严禁私拉乱接电线，不得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不得遮挡、挪用、损坏消防器材。因乙方人员行为引发火灾事故，乙方承担全部赔偿及法律责任。

五、保密安全责任

1. 乙方必须对全部驻场保安开展《保守国家秘密法》专项培训，所有保安人员必须签订个人保密承诺书，未经保密培训不得上岗。

2. 保安人员严禁使用手机、相机等设备在AB门、指挥区域、会见区域等涉密场所拍照、录音、录像；严禁打听、记录、传播甲方内部工作信息、监控信息、会见信息。

3. 严格遵守甲方门禁管理，不得私配钥匙，不得私自进入非执勤工作区域；不得私自复制、摘抄、带出甲方任何内部资料。

4. 严禁向外部单位、个人透露监狱执勤情况、安防布局、安保薄弱点等信息。一旦发生泄密事件，乙方须立即上报甲方，配合调查；涉事保安人员立即清退，乙方承担由此产生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甲方有权直接解除保安服务主合同。

六、装备、物资管理安全责任

1. 乙方自行提供的对讲机、防暴钢叉、警棍、强光手电、爆胎器等安保防暴装备由乙方专人登记管理，定期检查，保证完好可用；严禁装备流失、转借、外流。

2. 所有防暴器械仅限岗位执勤合法使用，严禁保安人员私自带出场外、严禁用于私人冲突。装备丢失、损毁由乙方及时补齐；发生违规使用装备造成人身伤害，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事故责任划分

1. 因乙方保安脱岗、失职、违规操作、违反保密纪律、未落实安检巡逻义务，造成安全事故、财产损失、泄密、治安事件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及法律责任；甲方有权依据主合同扣减服务费、扣除履约保证金直至解除合同。

2. 因设施本身固有缺陷、第三方行为、不可抗力造成事故，乙方已尽到巡查、上报义务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3. 本责任书有效期与《河南省平原监狱 2026- 2027 年度保安服务合同》服务期限完全一致，主合同变更、解除、终止，本责任书同步变更、解除、终止。

乙方（盖章）：中保亮剑（河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 年 9 月 20 日